

# 台灣區遠洋經銷圍網漁船魚類輸出業同業公會 函

地址：高雄市前鎮區漁港中1路2號202室  
聯絡人：謝惠如 電話：07-8131619 轉 29

受文者：本會全體會員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12 年 10 月 31 日

發文字號：(112)台圍網(六)字第 0308 號

速別：

附件：如文

主旨：函轉農業部漁業檢送 112 年 10 月 23 日「遠洋漁船返回高雄地區  
漁港停泊協調會議」紀錄 1 份，詳如附件，請 查照。

說明：依據農業部漁業署 112 年 10 月 30 日漁三字第 1121337944 號函  
辦理。

正本：本會全體會員

副本：本會會務人員

理事長黃一茂

正本  
112/10/31  
308

檔 號：  
保存年限：

## 農業部漁業署 函

地址：100 臺北市中正區和平西路二段100  
號6樓

承辦人：許桓璋

電話：(02)2383-5912

傳真：(02)2332-7395

電子信箱：huangwei0510@msl.f.a.gov.tw

80672高雄市前鎮區漁港中一路2號202室

受文者：台灣區遠洋鯉鮪圍網漁船魚類輸  
出業同業公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2年10月30日

發文字號：漁三字第1121337944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

主旨：檢送112年10月23日「遠洋漁船返回高雄地區漁港停泊協調  
會議」紀錄1份，請查照。

正本：臺灣港務股份有限公司高雄港務分公司、高雄市政府海洋局、高雄市政府水利局、台灣區遠洋鮪延繩釣漁船魚類輸出業同業公會、台灣區遠洋鯉鮪圍網漁船魚類輸出業同業公會、台灣區遠洋魷魚暨秋刀魚漁船魚類輸出業同業公會、高雄區漁會、興達港區漁會、小港區漁會、興達海洋基礎股份有限公司、巨廷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前鎮工務所、工信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前鎮工務所、開源營造股份有限公司

副本：本署漁業建設組、遠洋漁業組(均含附件)

署長張致盛

112/10/31

收文(112)台圍網字第315號

## 遠洋漁船返回高雄地區漁港停泊協調會議記錄

壹、時間：112年10月23日(星期一)下午2時

貳、地點：本署本部國際會議廳

參、主持人：吳簡任技正明峯                      紀錄：許技士桓瑋

肆、出(列)席單位及人員：詳如簽到單

伍、報告事項

案由一：本(112)年10月高雄地區遠洋漁船停泊漁港情形及港區泊位，報請公鑒。

決 定：

一、洽悉。

二、高雄市政府水利局說明該局於前鎮漁港相關工程，將於本年11月15日前完工，請高雄市政府水利局於個別碼頭完工後，即通知高雄市政府海洋局(下稱海洋局)及本署，俾利安排漁船靠泊。

陸、討論事項

案由一：有關前鎮漁港及小港臨海新村漁港港區泊位不足處理方式，提請討論。

決 議：

一、請前鎮漁港各施工單位加速施工，於施工完成或部分完成時，滾動式釋出可供停泊之船席；施工碼頭之泊靠設施若已完善，也請考量釋出

船席供不作業漁船泊靠。

- 二、臺灣港務股份有限公司高雄港務分公司(下稱高雄港務分公司)同意提供高雄港 41 號碼頭(約 2 席)供漁船卸魚，因高雄港非遠洋漁船許可卸魚港口，後續由本署完備專案同意漁船赴該碼頭申請卸魚程序。
- 三、經海洋局說明旗津漁港北碼頭預估可釋出 5 個泊位供前鎮漁港不作業漁船泊靠，惟水深僅約 4.2 米，請台灣區遠洋鮪延繩釣漁船魚類輸出業同業公會(下稱鮪魚公會)及海洋局於會後一週內赴現場會勘，確定泊位數量後，再請鮪魚公會協調及提供移泊漁船名單，並於本年 11 月中完成移泊作業。
- 四、請台灣區遠洋魷魚暨秋刀魚漁船魚類輸出業同業公會及鮪魚公會協調所屬會員漁船，本年 11 月至 12 月期間，避免大量漁船集中在短期間進港，分散返港時間。
- 五、本年 11 月 1 日至 12 月 15 日返港之漁船，依本署本年 4 月 19 日「漁船返回高雄地區漁港進港順序協調會議」決議(附件)，於進港 3 個工作日前向本署漁業監控中心通報進港，倘遇港區泊位額滿，本署將與海洋局合作執行漁船一進一出管制。

案由二：對於國內非高雄港籍漁船與我國人投資經營外籍漁船(FOC)，專案拆船計畫，提請討論。

決議：

- 一、鮪魚公會所提目前高雄港內約有 5 至 10 艘 FOC 船因停泊未滿 1 年以上，需高雄港務分公司專案同意拆船部分，因涉高雄港務分公司相關規定，請鮪魚公會會後提供該等船舶申請拆船資訊，本署協助轉請高雄港務分公司審視、協助。
- 二、國籍大釣及魷秋漁船減船收購計畫，依行政院核定之計畫辦理。

柒、臨時動議

案由一：鮪魚公會希開放旗津漁港為遠洋漁船許可卸魚港口案，提請討論。

決議：

- 一、海洋局同意旗津漁港北碼頭提供遠洋漁船卸魚，惟漁船應自行注意水深等。
- 二、因該港口目前非遠洋漁船卸魚港口，後續由本署完備專案同意漁船赴該碼頭申請卸魚程序，供遠洋漁船申請卸魚；至於旗津漁港其他碼頭，視後續工程進度及港區使用安排，滾動檢討調整。

捌、散會：下午 4 時 30 分。

抄 本

檔 號：  
保存年限：

###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漁業署 函

地址：100 臺北市中正區和平西路二段100  
號6樓

承辦人：許桓璋

電話：(02)2383-5912

傳真：(02)2332-7395

電子信箱：huangwei0510@msl.fa.gov.tw

受文者：如正副本行文單位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2年4月28日

發文字號：漁三字第1121334397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二



主旨：有關本署112年4月19日召開「漁船返回高雄地區漁港進港順序協調會議」決議事項，詳如說明，請查照。

說明：

- 一、經統計本(112)年魷釣漁船大批返港期間(5月至6月)，高雄市前鎮漁港及小港臨海新村漁港尚缺少10多個船席，倘遇港區泊位額滿，本署將與高雄市政府海洋局(下稱海洋局)合作執行遠洋漁船一進一出管制。
- 二、為公平安排漁船進港優先順序，參考疫情期間漁船之進港模式，漁船應於預定進港日期3個工作日前向本署通報進港(通報單格式如附件)，倘未於期限內通報將安排至當日最末艘進港，本署將依各漁船經過北緯10度、北緯30度或東經135度之時間作為查核點，安排漁船進港順序。該進港通報機制訂於本年5月1日至6月30日及11月1日至12月15日執行。
- 三、請高雄市政府海洋局在船舶安全無虞且不影響前鎮漁港港區工程進度前提下，盡可能安排漁船進港停泊，並動態更新港區船席數及參照疫情期間製作遠洋漁船進入前鎮漁港或小港臨海新村漁港返港順序表，並傳真通報給高雄港二港口塔台，俾利塔台呼叫漁船進港。
- 四、請三大遠洋漁業公會協助轉知所屬會員依說明二之進港通報

事項、通報時間及漁船進港順序安排原則，倘遇港區泊位額滿情形應於高雄港外錨泊區等待進港，進港後並應配合海洋局之船席安排及調度。

正本：高雄市政府海洋局、台灣區遠洋魷魚暨秋刀魚漁船魚類輸出業同業公會、台灣區遠洋鮪延繩釣漁船魚類輸出業同業公會、台灣區遠洋鯷鮪圍網漁船魚類輸出業同業公會

副本：



裝

訂

據